

“恒好运 e 紅包大抽奖”之条款及细则：

1.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恒生”）“恒好运 e 红包大抽奖”（“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6 年 2 月 6 日至 3 月 3 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2. 本推广适用于符合以下所有条件之客户（“合资格客户”）：
 - a. 年满十八岁，及
 - b. 身处香港境内，及
 - c. 必须为持有优越私人理财、优越理财、优进理财、综合户口、Family+ 户口或港元储蓄/往来存款户口（各为“合资格户口”）之恒生客户，并以香港身份证件作开户证明文件。
3. 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完成下列之指定项目，即可获得相应的抽奖机会次数。

指定项目	抽奖机会次数	备注
JustPay 转账 / 派发 e 红包 / “转数快”转账 (i) 透过恒生 Mobile App 以 JustPay 输入电话号码 / 电邮地址 / 快速支付系统标识符 (FPS ID) 实时转账至第三方收款人（商户亦计算在内），且金额达港币 10 元或以上； (ii) 透过恒生 Mobile App 内之“发 e 红包”功能派发 e 红包至第三方收款人（商户亦计算在内），且每笔金额达港币 10 元或以上； (iii) 透过恒生 Mobile App 或桌面版个人 e-Banking (“恒生 Digital Banking”) 以“转数快”输入电话号码 / 电邮地址 / 快速支付系统标识符 (FPS ID) 实时转账至第三方收款人（商户亦计算在内），且金额达港币 10 元或以上	1 次 / 转账或派发 e 红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适用于待办转账指示 • 可重复派发 e 红包或进行转账，惟每位合资格客户可获之抽奖机会受推广期内总抽奖机会次数上限所限（请见第 6 条）

4. 未曾使用过 JustPay、e 红包及“转数快”的合资格客户，首次完成以上（即第 3 条）指定项目，可就首次单一转账或首次派发之 e 红包获得 8 次抽奖机会。
5. “转数快”为香港银行同业结算有限公司所提供之快速支付系统服务，服务须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
6. 每名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可获最多 28 次抽奖机会。
7. 合资格客户在抽奖中有机会抽中以下所列之礼品（“抽奖礼品”）：

抽奖礼品	名额
港币 888 电子餐饮礼券	8 份
港币 288 电子餐饮礼券	1,288 份
港币 88 电子餐饮礼券	8,888 份

8. 每位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就此推广只可获奖 1 次。
9. 恒生将透过市场推广推送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发送领奖通知。合资格客户在推广期内完成指定任务后，必须要启动市场推广推送通知，并确保以上均为启用状态，直至收到领奖通知为止。
10. 该领奖通知包括可兑换电子礼券的链接。得奖者须经过该连结通往网站领取抽奖礼品。
11. 得奖者收到电子礼券后，须于电子礼券上所显示的到期日或之前，于有关商户之分店出示电子礼券以使用或兑换电子礼券。逾期的电子礼券将不被接纳并会被补发。
12. 每份抽奖礼品只可使用或兑换 1 次。如消费金额超出其面值，需自行补付费用；但如消费金额少于其面值，余额则会被撤销，恕不找赎。有关商户保留决定抽奖礼品是否有效的最终决定权。
13. 恒生并非抽奖礼品之供货商，故此不会承担与抽奖礼品有关之任何法律责任。任何与抽奖礼品相关之产品及服务之质素及供应情况，概由抽奖礼品之供货商单独负责。任何有关抽奖礼品之争议或投诉，均应由客户与供货商自行解决。有关抽奖礼品的使用详情，请参阅显示在抽奖礼品上之条款及细则。
14. 此抽奖可与“全新个人 e-Banking 客户迎新奖赏推广”及“百万金币大抽奖”同时参与及获奖，但不能与恒生之其他推广优惠同时使用。有关“全新个人 e-Banking 客户迎新奖赏推广”及“百万金币大抽奖”之推广详情，请浏览恒生银行网站。
15. 所有抽奖礼品不可转换其他礼品及不设找赎，亦不可兑换现金，及如有被删除、遗失、损毁或到期后未使用，恕不补发。
16. 如因任何原因无法提供抽奖礼品，恒生保留随时以其他抽奖礼品取代之权利，毋须另行通知。而该抽奖礼品之价值及种类可能与抽奖礼品不相同。
17. 恒生保留随时暂停、更改或终止上述抽奖礼品及不时修改此抽奖条款及细则之权利。如有任何争议，恒生保留最终决定权。
18. 完成指定项目的时间以恒生之纪录为准。恒生将根据银行持有的纪录确定抽奖机会的资格。如有任何争议，以恒生的纪录为最终决定。
19. 任何被发现为虚假交易皆不计算为合资格之交易，有关客户将不会获得奖赏。
20. 除合资格客户及恒生（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21.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22. 每项产品或服务均受相关条款及细则约束。
23.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24.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文本为准。